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文件

深龙教督〔2016〕35号

龙岗区教育局 龙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关于开展2016年中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的

通知

各教育办、各中学：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2〕53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办法〉等三个文件的通知》(教体艺〔2014〕3号)和《进一步提升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水平的行动方案》(深龙教通〔2016〕12号)有关要求，推进我区《国家学

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全面实施，全面深化我区体育与健康课程教学改革，确保学生每天体育锻炼 1 小时，全面提升我区中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完善我区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并为我区教育决策提供参考，决定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区学生的体质健康水平进行监测与分析。目前，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服务政府采购已经完成，已进入测试阶段。中学（全部公民办学校的初二和高二年级、职业学校二年级）在 2016 年 11 月份前完成。为了顺利完成此项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如下：

一、参加测试的学校和学生

原则上全部公民办学校的初二和高二年级、中等职业学校二年级的全体学生都应该参加本次测试，若因身体不适，不宜参加测试的，可申请免测。

二、测试项目

监测对象	公共指标	单项指标
初中、高中、职业学校二年级（7 项）	体重指数、肺活量	1000 米（男）、800 米（女）；50 米跑；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引体向上（男）、1 分钟仰卧起坐（女）
凡测试项目后未注明性别的，男生、女生都需要测试。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

2016 年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工作已经列入区政府教育系统 2016 年重大政府改革项目，请各相关学校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好监测单位高质量、准时完成这一工作。

(二) 信息上报

1. 请参测学校准备好以下三个表格（前两个采用 EXCEL 制作）:

(1) 学生信息表格:

学校	姓名	年级	班级	国家统一学籍号	民族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	***	初二年级	2	***	汉	男	2008/2/2	***
***	***	初二年级	1	***	回	女	2008/3/4	***

请注意，个别学生因身体原因不能参加体质健康测试的，不要列入此表格中，可按有关程序申请免测。

(2) 学校联络人表格:

学校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QQ号

(3) 学校作息时间表。

2. 请各教育办教研中心和直属学校指定 1 名联络人负责此项工作，并填写以下联络人信息表（采用 Excel 制作）:

街道	学校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QQ号

街道教研中心联络人主要是协调监测单位和本街道的公民办学校有关具体问题，学校联络人的工作职责主要是协助监测单位开展本校的测试工作，并与街道教研中心联络人一道全程监督本校的测试过程。

以上四个表格请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之前发送至信箱：lgtzjk@163.com。

为方便开展工作，区教研室建立了工作群，群号是

320337953，群名是“龙岗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请各街道和学校联络人加入该群，加入时请注明单位和姓名。

（三）安全问题

各学校要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准确了解学生身体状况，制定测试工作安全预案，确保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期间的学生安全，并要求各学校做好以下工作：

1. 测试前，学校需协助监测单位了解学生身体状况，对不能参加测试的学生予以免测，并做好妥善安排。

2. 测试期间，该班体育教师须全程跟踪，并协助监测单位做好测试的组织工作；学校校医必须全程在场和跟踪，并准备必备器材和药品。

3. 为提高工作效率，避免发生拥挤、踩踏，测试时应合理安排路线。

4. 学校与公司共同协商，制订安全应急预案。

（四）方案制订

1. 请学校在测试前提前培训学生掌握测试项目的测试方法、相关器材的使用，并提醒学生如有身体不适，可以申请免测。

2. 请街道教研中心和学校联络人与监测单位一道协商，统筹确定好各学校的详细测试工作方案、时间安排。制订方案时，如无意外情况（如下雨），要求一个班的学生在一节课时间内测完，避免测试对正常教学秩序工作造成过大的冲击。

3. 为保证学生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建议各监测单位科学性的安排测试内容，800米/1000米项目与其他监测项目分开进行。

（五）数据要求

本次监测工作是对我区学生体质健康情况的一次摸底抽样调查，必须保证数据和结果准确可靠，学校或监测单位不得更改原始数据和统计结果，也不得向外泄露测试有关的信息，如原始数据、报表、分析报告和学生信息等。为确保数据准确可靠，请街道教研中心和学校联络人在测试期间，全程跟踪测试过程。

（六）测试地点：一律在学生就读学校测试。如测试学校场地无法进行测试，经区教育局和教育督导室实地考察核实后，监测单位方可对该校免测，请免测学校填写“学校免测申请表”校长签字，盖学校公章，于9月12日前将扫描件发送至lgtzjk@163.com。

（七）测试时间：9月20日之后开始测试。测试时间一律安排在学生正常在校时间，不得利用周末或节假日进行测试，也不得在放学时间以后进行测试。

附件：免测申请表（学校、学生）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6年9月8日

（联系人：陈晨，89551933，陈学宏，89551929）

附件

免测申请表（学校）

学校	原因	备注

校 长：

时 间：

公 章：

免测申请表（学生）

学校	姓名	年级	班级	国家统一学籍号	民族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原因
***	***	初二年级	2	***	汉	男	2008/2/2	***	
***	***	高二年级	1	***	回	女	2008/3/4	***	

班主任：

学 生：

学校公章：